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向董事会全体成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马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名，会议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主营业务发展前景、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以此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有效构建由管理团队持股的长期激励与约束机制，确保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推动全体股东的利益一致与收益共享，提升公司整体价值。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14日